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公告

太仓陀螺信息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朱美琴、俞峥嵘、吴亮亮、皋俊荣、刘玲玲、顾赟、李阳明、顾建中、支成洁、陈海波、陆卫东、沐军、严国球:本院受理李嘉明与你们合伙企业纠纷一案已审结。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24)苏0585民初7533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